

制定和推行綠化總綱圖 - 進度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

- (a) 向議員匯報制定和推行綠化總綱圖的最新情況；
- (b) 就經修訂的制定綠化總綱圖研究程序，諮詢議員的意見；以及
- (c) 就制定港島的灣仔／銅鑼灣的綠化總綱圖向立法會的撥款申請，諮詢議員的意見。

背景

2. 綠化總綱圖是透過研究地區的特色和獨特需要，為地區訂定整體綠化大綱，並為規劃、設計和推行有關工程提供指引。

3. 鑑於綠化的機會可以在不同時間出現，故綠化總綱圖包含短期、中期及長期的綠化措施：

- 短期 - 這類措施會配合區內現有布局，不會和現有土地用途及／或交通安排衝突，並可在一、兩年內推行；
- 中期 - 這類措施通常會配合市區更新或重建一併施行；以及
- 長期 - 這是描繪地區的最終綠化遠景。要達致這遠景，須多方面長期齊心協力，克服諸如可用土地、密集的地下裝置等限制，亦須採取積極創新的方法，例如公路兩旁的綠化長廊、天台花園／平台花園，以及採用垂直栽種模式進行綠化等。

4. 為地區制定綠化總綱圖，須就下列項目進行大量工作：

- (a) 研究地區的當前狀況，以找尋綠化機會；

- (b) 為地區擬備策略性主題栽種計劃；
- (c) 就選擇主題植物進行詳細規劃，務求展現地區的特色；
- (d) 進行土壤研究，以栽種合適的植物品種；
- (e) 探究工地的限制和地下公用設施裝置，以便選取合適的種植方法；
- (f) 與下列單位磋商
 - 政府部門（路政署、水務署、地政總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運輸署等）；
 - 非政府機構（例如市區重建局、香港房屋協會、地鐵有限公司等）；
 - 私人發展商；以及
 - 公用事業公司；以及
- (g) 因應城市規劃和土地使用等考慮因素，檢討地區綠化工作的中、長期前景。

5. 我們需要大量人力資源進行上述工作。再者，在制定優質和可持續發展的設計，以符合相關各方的期望，多個專業範疇（例如園境師、土力工程師、土木工程師、城市規劃師、土地測量師等）的豐富技術知識和正確的專業判斷能力，也是不可或缺的。考慮到在內部人手資源尤其是園境師方面的限制，我們認為委聘顧問進行綠化總綱圖的制定和詳細設計工作，是在期望的時限內能夠符合有關需要而又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

最新情況

A. 綠化工程的落實

6. 在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 2006 年 4 月 28 日給予批准後，尖沙咀和中環綠化總綱圖所建議的綠化措施的落實工程已於 2006 年 5 月展開，並且一直順利進行。附件 1 載有一些合成照片，顯示建議的綠化工程在完成培植期所達致的效果。

B. 經修訂的制定綠化總綱圖研究程序

7. 在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和工務小組委員會先前的會議上，委員曾建議政府當局在制定綠化總綱圖的初期徵求區議會的意見。我們當時承諾會檢討現行的諮詢機制。在過去數個月，我們也接到要求，希望公眾有更多機會參與有關地方／地區的研究程序，原因是區議會和有關地區的當區居民應明白社區的意願，亦具備推行綠化工作的經驗(不論成功與否)。因此，我們建議延展我們的研究程序，以便在擬備綠化總綱圖前，根據加強地區參與模式向相關各方蒐集更多意見，包括從一開始就諮詢區議會或其下的有關小組委員會、為當區市民舉辦專題論壇等。有關工作不僅會大大幫助顧問了解地區特色、找出合適地點及當地限制和定出綠化主題，而且也有助各方面在制定綠化總綱圖時達成共識、建立伙伴關係和凝聚歸屬感。附件 2 所載的流程圖介紹了建議採用的加強地區參與模式。

C. 分階段為市區的餘下選定地區制定綠化總綱圖

8. 儘管我們已獲批撥款進行尖沙咀和中環的綠化工程，但我們尚未就港島的其他選定地區的綠化總綱圖制定工作取得撥款。我們現建議再向立法會申請撥款用以制定港島的灣仔和銅鑼灣的綠化總綱圖。在聽取各議員的意見後，我們建議在立法會稍後復會後，向工務小組委員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使有關的工作能盡快展開。

將提交予立法會的撥款申請

9. 在聽取議員的意見後，我們將向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財務委員會提交撥款申請，為港島的灣仔／銅鑼灣制定綠化總綱圖(即涉及把工務計劃項目第 36CG 號：「港島綠化總綱圖 — 研究及工程」部分項目提升級別)。撥款申請所涉及的範圍包括：

- (a) 制定綠化總綱圖的顧問費；
- (b) 就各有關綠化總綱圖所建議的短期綠化措施，擬備詳細設計(直至完成最終設計為止)的顧問費；以及
- (c) 所需進行的工地勘測。

10. 附件 3 載有就灣仔／銅鑼灣的建議綠化總綱圖所訂定的研究範

圍。

11. 我們估計上述項目的總費用約為 890 萬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

12. 如獲撥款批准，制定綠化總綱圖的工作將在 2007 年 1 月展開，以期在 2008 年 3 月完成。

未來路向

13. 如獲各位議員支持，我們將在立法會稍後復會時，向工務小組委員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附件

- 附件 1 - 顯示尖沙咀和中環的建議綠化工程的合成照片
- 附件 2 - 制定綠化總綱圖的「加強地區參與模式」的流程圖
- 附件 3 - 就灣仔和銅鑼灣的建議綠化總綱圖所訂定的研究範圍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06 年 9 月

Before Planting 種植前



Upon Completion of
Establishment Period

剛完成培植期



Upon Maturity 成熟後

Example 1 - Peking Roa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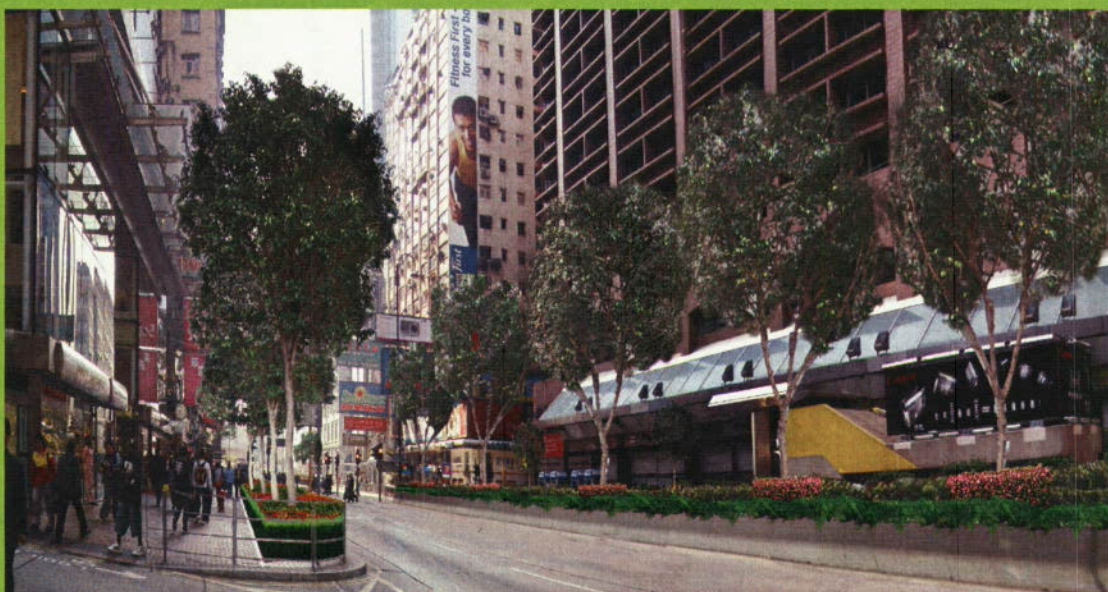
例子 —— 北京道

Before Planting 種植前



Upon Completion of
Establishment Period

剛完成培植期



Upon Maturity 成熟後

Example 2 - Nathan Road near Mody Road

例子二 - 彌敦道近麼地道

Before Planting 種植前



Upon Completion of
Establishment Period

剛完成培植期



Upon Maturity 成熟後

Example 4 - Exchange Square

例子 四 – 交易廣場附近

Before Planting 種植前



Upon Completion of
Establishment Period

剛完成培植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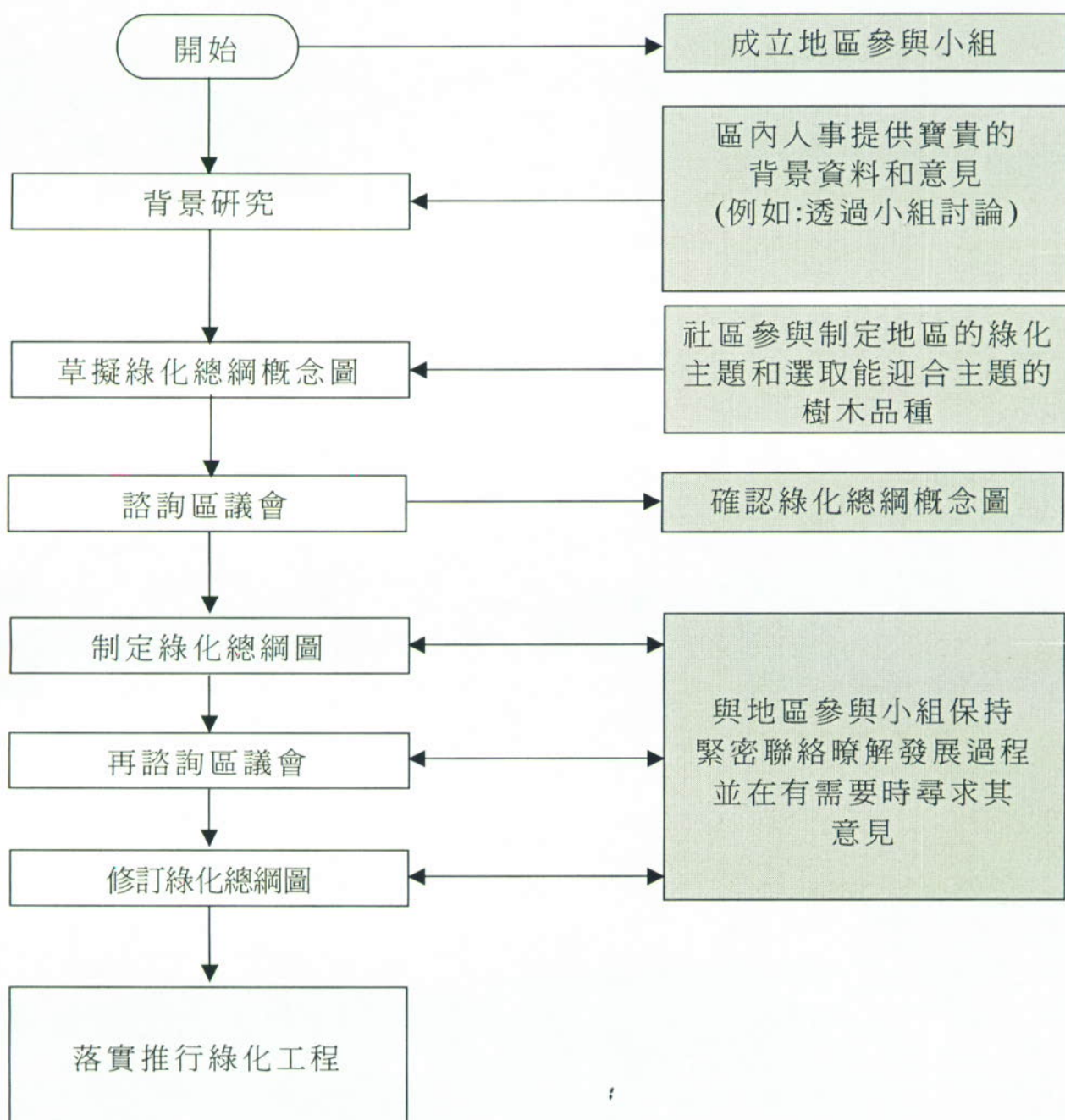


Upon Maturity 成熟後

Example 3 - Chater Road by Legislative Council Building

例子 三 - 遮打道近立法會大樓

制定綠化總綱圖的「加強地區參與模式」的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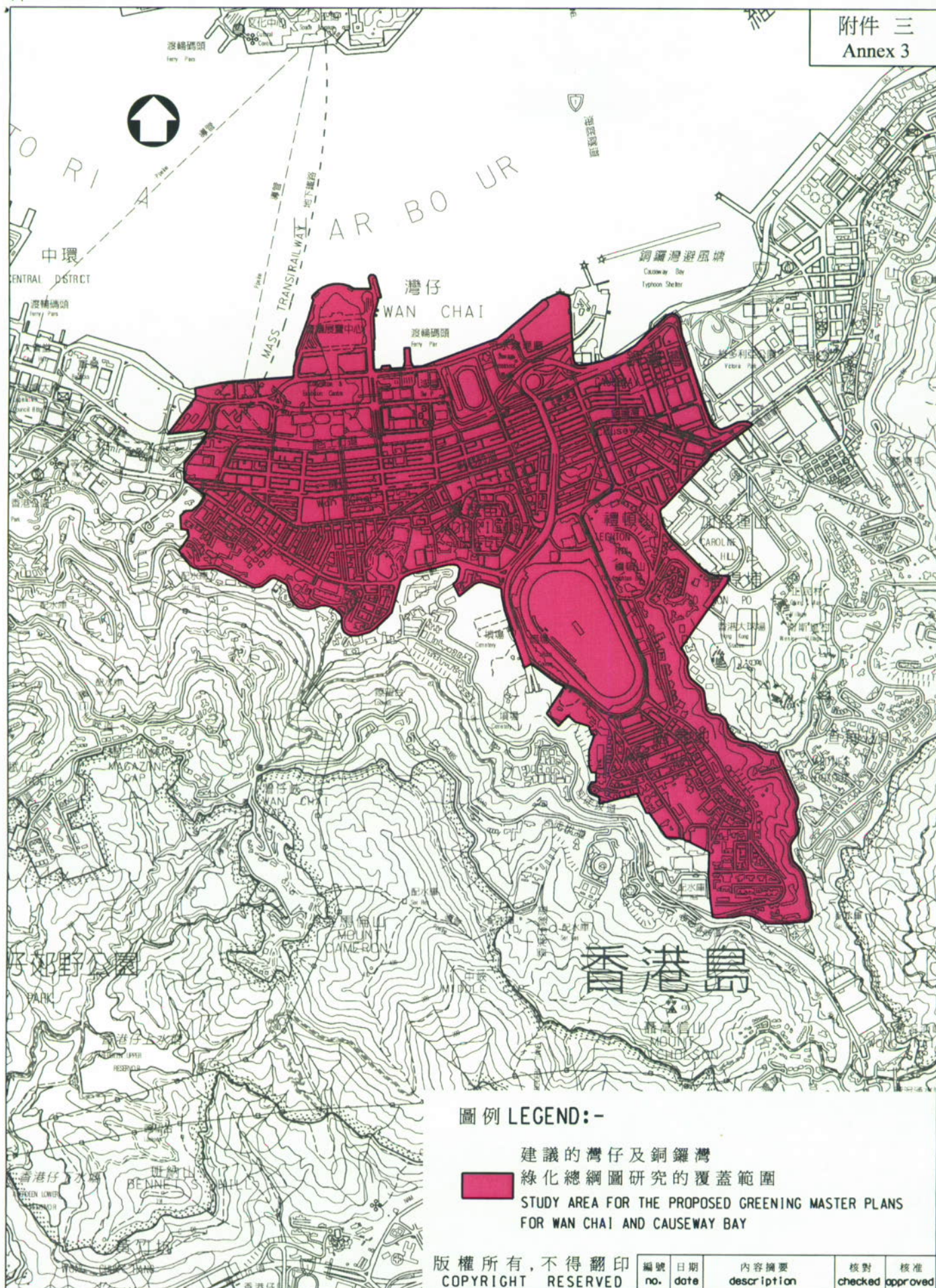
圖例：



- 傳統方法



- 加強地區參與的模式



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COPYRIGHT RESERVED

名稱 title
工務計劃項目第 36CG 號
香港島綠化總綱圖
- 研究及工程 (灣仔及銅鑼灣部份)
PWP ITEM No. 36CG
GREENING MASTER PLAN FOR
HONG KONG ISLAND - STUDIES & WORKS
(PART FOR WAN CHAI AND CAUSEWAY BAY)

姓名 name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繪圖 drawn	C P SUEN	
核對 checked	K M CHIU	
核准 approved	P M CHAN	
辦事處 office	總部 HEADQUARTERS	

編號 no.	日期 date	內容摘要 description	核對 checked	核准 approved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HQS G175				
			比例 scale	
			1:20000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